

湖北省环境保护厅

鄂环函〔2015〕245号

关于2015年1-5月份空气可吸入颗粒物 平均浓度的通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人民政府：

为贯彻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按照国家《考核办法》及《实施细则》对环境信息公开的要求，现将2015年1-5月份我省空气可吸入颗粒物（ PM_{10} ）浓度情况通报如下：

一、纳入国家考核地区 PM_{10} 浓度及增幅排名

5月份，全省纳入国家考核范围的12个市（州） PM_{10} 浓度均值为 $103\mu g/m^3$ ，比2014年同期下降18.9%；1-5月平均浓度为 $127\mu g/m^3$ ，与2014年同期相比增长3.6%。

1-5月 PM_{10} 平均浓度位于前5名的地区依次为：荆门市、宜昌市、随州市、孝感市、襄阳市；较去年同期增幅排名前5的地区依次为：孝感市、荆门市、随州市、黄石市、咸宁市。

二、纳入省内考核的地区 PM_{10} 浓度情况

1-5月，仅纳入省内考核的地区浓度最高的前2名依次为仙桃市、潜江市；较去年同期增幅前2名依次为神农架林区、天门市。

三、有关工作要求

根据监测数据显示，5月份 PM_{10} 平均浓度为 $103\mu g/m^3$ ，较去

年同期下降 18.9%，由此可见，近期全省的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成效初显，说明只要真正重视、真抓实干，将目前能做的工作做实做细，环境空气质量是可以改善的。

但是，1-5 月我省 PM_{10} 平均浓度为 $127 \mu g/m^3$ ，与国家下达的 2015 年目标值 $97 \mu g/m^3$ （比 2013 年下降 3.6%）仍然差距显著。各地政府依然要充分认清我省空气质量形势的严峻性和工作的紧迫性，继续努力，确保上半年 PM_{10} 平均浓度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并力争完成年度目标。

各地大气污染防治 2015 年度工作计划（实施方案）请于 2015 年 6 月 20 日报省环保厅备案。目前，武汉市、宜昌市、荆州市、十堰市、恩施州、咸宁市、襄阳市、孝感市、随州市、荆门市、天门市、神农架林区已经印发并报备。

各地大气污染防治达标规划请于 2015 年 8 月 30 日前报省环保厅备案。目前，武汉市、宜昌市、荆州市、荆门市、十堰市、孝感市、咸宁市、随州市、天门市、神农架林区已经印发并报备。

附表：湖北省 2015 年 1-5 月空气可吸入颗粒物（ PM_{10} ）平均浓度情况表



附表

湖北省2015 年1-5 月空气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 平均浓度情况表

按平均浓度排序（μg/m ³ ）			按同比增幅排序（%）		
序号	地 方	2015 年 1-5 月浓度	序号	地 方	较上年 同期增幅
1	荆门市	147	1	孝感市	36.6
2	宜昌市	144	2	荆门市	33.6
3	随州市	141	3	随州市	33.0
4	孝感市	138	4	黄石市	25.0
5	襄阳市	134	5	咸宁市	18.7
6	荆州市	131	6	鄂州市	6.8
7	鄂州市	126	7	襄阳市	6.3
8	黄石市	125	8	黄冈市	-0.9
9	武汉市	119	9	武汉市	-5.6
10	咸宁市	108	10	十堰市	-14.0
11	黄冈市	105	11	宜昌市	-15.3
12	十堰市	104	12	荆州市	-33.2
	国家考核 地市平均	127		国家考核 地市平均	3.6
13	仙桃市	130	13	神农架林区	111.4
14	潜江市	128	14	天门市	40.9
15	天门市	124	15	潜江市	18.5
16	恩施州	99	16	恩施州	16.5
17	神农架林区	74	17	仙桃市	-0.8

备注：孝感市、仙桃市 2014 年 4 月设备改造，黄石市、孝感市 2014 年 5 月设备改造。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环保局。